

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分行

二零二五年中期財務資料披露聲明書

目錄

收益表	2
資產負債表	3
附加資料	4
綜合財務資料－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3
其他披露資料	14

收益表

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結算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本分行遵照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頒布的《銀行業(披露)規則》所載的披露準則，提供以下主要財務資料(未經審核)，有關資料亦可從本分行或本分行網站“<http://www.hkg.cebbank.com>”及金管局查冊處查閱。

	2025年6月30日 港幣千元	2024年6月30日 港幣千元
利息收入	3,623,628	4,534,786
利息支出	(3,386,101)	(4,016,935)
淨利息收入	237,527	517,851
外匯買賣盈利減虧損	301,510	116,238
其他交易業務盈利減虧損	11,970	101
持作交易用途的證券盈利減虧損	16,505	8,143
非交易用途投資盈利減虧損	111,805	654
費用及佣金		
- 費用及佣金收入	52,503	59,572
- 費用及佣金支出	(10,373)	(10,067)
其他營運收入	483,920	174,641
總營運收入	721,447	692,492
員工支出	(139,876)	(142,801)
租金支出	(27,798)	(28,365)
其他營運支出	(40,517)	(49,318)
總營運支出	(208,191)	(220,484)
減值撥備前之經營溢利	513,256	472,008
減值準備提撥	(285,717)	(1,583,020)
處置固定資產的盈利減虧損	-	-
稅前溢利 / (虧損)	227,539	(1,111,012)
稅項	(30,337)	183,595
除稅後溢利 / (虧損)	197,202	(927,417)

資產負債表

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2025年6月30日 港幣千元	2024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資產		
現金及銀行結餘	6,479,960	26,780,346
距離合約到期日超逾 1 個月但不超逾 12 個月的銀行存款	16,087,476	16,420,275
存放於海外辦事處的款項	8,399,921	10,919,614
貿易匯票	453,916	444,500
持有的存款證	15,133,461	8,270,580
投資證券	57,564,921	53,448,189
持有作交易用途的證券	593,912	120,652
貸款及其他賬項		
- 客戶貸款及墊款	72,243,838	68,403,470
- 應計利息及其他賬項	5,697,092	2,678,015
- 整體評估減值準備	(152,194)	(189,902)
- 個別評估減值準備	(1,095,504)	(1,009,101)
固定資產	116,194	153,583
遞延稅項資產	226,166	256,503
資產總額	181,749,159	186,696,724
儲備及負債		
銀行存款及結餘	37,815,747	56,031,751
客戶存款		
- 活期存款及往來賬戶	3,162,281	2,619,935
- 儲蓄存款	6,804,494	10,775,503
- 定期、短期通知及通知存款	89,300,584	67,079,435
結欠海外辦事處的款項	4,540,799	7,834,841
已發行存款證	6,736,205	14,079,559
已發行債務證券	23,378,749	18,357,229
其他賬項及準備		
- 應計利息及其他準備	3,752,647	4,098,117
負債總額	175,491,506	180,876,370
儲備		
- 保留溢利及其他儲備	6,060,451	6,709,341
- 期內溢利 / (虧損)	197,202	(888,987)
儲備及負債總額	181,749,159	186,696,724

附加資料

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i 已減值客戶貸款及墊款

	2025年0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已減值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2,400,234	2,413,088
佔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百分比	3.32%	3.53%
個別評估減值準備	844,309	779,070
抵押品市值	1,837,500	1,837,500

已減值客戶貸款及墊款為按個別方式評估的貸款。總行並沒有就本分行任何風險承擔撥提準備。

已減值客戶貸款及墊款的地區分析如下：

香港	1,903,994	1,908,650
中國大陸	496,239	504,438
其他	-	-

ii 客戶貸款及墊款

(a) 按行業分類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抵押品覆蓋 之百分比	港幣千元	抵押品覆蓋 之百分比
在香港使用的貸款及墊款				
工業、商業及金融				
- 物業發展	7,691,409	12	6,821,584	11
- 物業投資	3,145,868	65	3,567,757	56
- 土木工程	99,130	3	170,000	-
- 金融企業	24,847,716	9	24,593,220	9
- 批發及零售業	1,295,824	12	1,031,208	23
- 製造業	1,809,039	24	904,680	46
- 電力及氣體燃料	1,392,074	-	634,371	-
- 酒店、旅舍及飲食業	2,644,450	52	2,592,339	53
- 運輸及運輸設備	440,000	-	410,544	-
- 資訊科技	391,000	-	232,942	-
- 證券經紀	206,313	-	444,236	-
- 康樂活動	-	-	-	-
- 其他	8,070,159	11	6,531,860	13
個人				
- 其他	826,230	100	1,129,233	100
貿易融資	1,152,778	10	931,054	9
在香港以外使用的貸款及墊款	18,231,848	13	18,408,442	8
	72,243,838	16	68,403,470	15

附加資料

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ii 客戶貸款及墊款 (續)

(b) 按地區分類

	2025年6月30日 港幣千元	2024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香港	54,929,616	55,153,101
中國大陸	11,336,446	8,839,909
其他	5,977,776	4,410,460
	72,243,838	68,403,470

上述分析是按交易對手的所在地分類，並已顧及轉移風險因素。在一般情況下，若貸款之擔保人所在地有異於該交易對手，則風險轉移至擔保人所在地。

iii 逾期，經重組及收回資產

(a) 逾期客戶貸款及墊款

	2025年6月30日 港幣千元	佔客戶貸款 總額之百分比	2024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佔客戶貸款 總額之百分比
逾期客戶貸款及墊款				
- 超過三個月但不超過六個月	-	0.00%	-	0.00%
- 超過六個月但不超過一年	313,209	0.43%	8,650	0.01%
- 超過一年	1,928,964	2.67%	2,094,624	3.06%
逾期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2,246,673	3.11%	2,413,088	3.53%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為逾期客戶貸款及墊款提撥的 個別評估減值準備	754,214	779,070
抵押品市值	1,837,500	1,837,500

若抵押品價值超出貸款總額，只計入相等於貸款總額的抵押品金額。

有抵押品覆蓋的逾期客戶貸款及墊款	1,837,500	1,837,500
無抵押品覆蓋的逾期客戶貸款及墊款	409,173	575,588

逾期客戶貸款及墊款的地區分析如下：

香港	1,908,495	1,908,650
中國大陸	338,178	504,438
其他	-	-

附加資料

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iii 逾期，經重組及收回資產 (續)

(b) 經重組貸款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佔客戶貸款 總額之百分比	港幣千元	佔客戶貸款 總額之百分比
經重組貸款	158,061	0.22%	-	0.00%

(c) 逾期債務證券

	2025年6月30日 港幣千元	2024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逾期債務證券		
- 超過三個月但不超過六個月	-	-
- 超過六個月但不超過一年	-	-
- 超過一年	328,650	342,772

(d) 收回資產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分行並無任何收回資產。

附加資料

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iv 國際債權

2025年6月30日					
	銀行 港幣千元	公營機構 港幣千元	非銀行 金融企業 港幣千元	非金融 私人企業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發展中亞太區					
其中中國大陸	47,546,675	423,997	5,092,878	25,944,213	79,007,763
離岸中心					
其中香港	306,030	78,763	15,821,635	17,338,020	33,544,448
2024年12月31日					
	銀行 港幣千元	公營機構 港幣千元	非銀行 金融企業 港幣千元	非金融 私人企業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發展中亞太區					
其中中國大陸	56,291,180	351,122	7,133,509	24,184,383	87,960,194
離岸中心					
其中香港	2,597,301	80,618	17,584,062	16,479,786	36,741,767

國際債權是依照交易對手類別及其所在地經計及風險轉移因素而劃定，個別國家或區域其經計及風險轉移後佔國際債權總額 10%或以上之國際債權均給予披露。若債權之擔保人所在地與交易對手所在地不同，則風險將轉移至擔保人之所在地。若債權屬銀行之海外分行，其風險將會轉移至該銀行之總行所在地。

附加資料

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v 非銀行的內地風險承擔

	2025 年 6 月 30 日			
	資產負債 表內承擔 港幣千元	資產負債 表外承擔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個別評估 減值 港幣千元
1. 中央政府、央企、及其子公司和合營企業	34,864,148	542,614	35,406,762	-
2. 地方政府、地方政府企業、及其子公司和合營企業	11,466,770	785,834	12,252,604	-
3. 居於國內之中國公民或中國內地機構及其子公司和合營企業	14,942,848	2,516,456	17,459,304	1,087,754
4. 並未於以上第 1 項申報之中央政府的其他企業	4,056,478	289,514	4,345,992	7,750
5. 並未於以上第 2 項申報之地方政府的其他企業	2,625,413	-	2,625,413	-
6. 居於境外之中國公民或中國境外機構用於境內的信貸	542,467	57,892	600,359	-
7. 其他交易對手而其風險承擔被申報機構視為非銀行的內地風險承擔	1,239,939	120,041	1,359,980	-
總額	69,738,063	4,312,351	74,050,414	1,095,504
減除準備金後之總資產	181,749,159			
資產負債表內風險承擔佔總資產的百分比	38.37%			

附加資料

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v 非銀行的內地風險承擔 (續)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資產負債 表內承擔 港幣千元	資產負債 表外承擔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個別評估 減值 港幣千元
1. 中央政府、央企、及其子公司和合營企業	35,158,301	1,151,881	36,310,182	-
2. 地方政府、地方政府企業、及其子公司和合營企業	12,128,980	633,724	12,762,704	-
3. 居於國內之中國公民或中國內地機構及其子公司和合營企業	13,084,891	2,034,062	15,118,953	1,003,911
4. 並未於以上第 1 項申報之中央政府的 其他企業	4,256,852	173,133	4,429,985	5,190
5. 並未於以上第 2 項申報之地方政府的 其他企業	1,532,186	-	1,532,186	-
6. 居於境外之中國公民或中國境外機構 用於境內的信貸	543,217	57,265	600,482	-
7. 其他交易對手而其風險承擔被申報機 構視為非銀行的內地風險承擔	1,117,706	28,731	1,146,437	-
總額	67,822,133	4,078,796	71,900,929	1,009,101
減除準備金後之總資產	186,696,724			
資產負債表內風險承擔佔總資產的百分比	36.33%			

附加資料

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vi 貨幣風險

	2025年6月30日			
	美元 港幣千元	人民幣 港幣千元	歐元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現貨資產	90,951,337	29,259,846	6,452,681	126,663,864
現貨負債	(106,162,611)	(23,330,323)	(2,403,857)	(131,896,791)
遠期買入	62,265,004	40,130,119	2,418,425	104,813,548
遠期賣出	(46,175,030)	(45,985,485)	(6,674,467)	(98,834,982)
期權盤淨額	(4,009)	4,886	-	877
長/(短) 盤淨額	874,691	79,043	(207,218)	746,516
結構性倉盤淨額	-	-	-	-

	2024年12月31日			
	美元 港幣千元	人民幣 港幣千元	歐元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現貨資產	103,903,001	24,447,092	6,044,749	134,394,842
現貨負債	(111,886,772)	(23,853,542)	(2,067,992)	(137,808,306)
遠期買入	35,862,646	22,018,687	127,415	58,008,748
遠期賣出	(26,913,716)	(22,451,214)	(4,276,626)	(53,641,556)
期權盤淨額	(29,128)	29,128	-	-
長/(短) 盤淨額	936,031	190,151	(172,454)	953,728
結構性倉盤淨額	-	-	-	-

倘個別外幣倉盤淨額 (絕對值) 佔所有外幣倉盤總淨額的 10%或以上均給予披露。期權盤淨額按對沖值等值方式計算。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分行並無任何結構性倉盤。

附加資料

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vii 資產負債表外風險

(a) 或然負債及承擔

	2025年6月30日 港幣千元	2024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與貿易有關的或有項目	2,064,069	1,803,283
其他承擔	26,858,069	24,653,892
其他	-	-

(b) 衍生工具

	2025年6月30日 港幣千元	2024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合約金額		
- 匯率合約	108,327,171	56,058,572
- 利率合約	28,887,900	22,267,876
公允值		
- 匯率合約	(161,654)	42,163
- 利率合約	23,482	411,577

上述衍生工具的合約金額顯示了於結算日未平倉的交易量，並不代表風險金額。

上述數額並未計及雙邊淨額結算安排的影響。

附加資料

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viii 流動性資料

	季度結算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季度結算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平均流動性維持比率	76.37%	69.81%
平均核心資金比率	190.91%	190.22%

平均流動性維持比率與平均核心資金比率分別是每個公曆月平均流動性維持比率與平均核心資金比率的簡單平均值，而每個公曆月平均流動性維持比率與平均核心資金比率為本分行根據香港《銀行業條例》第 63 條就報告期向金管局呈交有關流動資產狀況申報表與穩定資金狀況申報表中所報告的數據。

ix 流動性風險管理

流動性風險管理方法

本分行根據總行的政策及程序中所列明的集中及下放方式的監控與管理架構，以及本地的經濟環境及條件，從而制定本分行的流動性風險管理政策及流動資金的策略和目標。本分行亦遵循金管局的監管政策手冊第 LM-2 章《穩健的流動性風險管理制度及管控措施》內之指引。

本地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由主要高級管理人員組成，負責決定本地流動性風險管理架構，並舉行定期及非定期會議以檢閱及商議有關流動資金風險之重要事宜。

本分行採用有效的流動性管理方式以確保達到所有本地法定要求、內部風險限額及指引。

本分行定期審查預測現金流以管理淨資金敞口。在日常及壓力情況下，按不同場合與情況之累計現金流制定各監控限額用以管理。上述政策還規定了市場進入和應急計劃，以抵禦流動性危機的管理框架。

I 資本充足比率及股東資金

	2025年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資本充足比率	13.53%	14.13%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權益	594,534	587,700

上述資本充足比率是根據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頒布的有關指引計算，而並非根據《銀行業（披露）規則》第105條(a)所述的文件計算。

II 其他財務資料

	2025年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資產總額	7,238,591	6,959,021
負債總額	6,641,409	6,368,790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4,084,070	3,933,902
客戶存款總額	4,253,182	4,035,687
	2025年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稅前溢利	30,681	29,815

於2025年6月30日，1人民幣兌換1.09591154港元

於2024年12月31日，1人民幣兌換1.05975924港元

於2024年6月30日，1人民幣兌換1.06974339港元

其他披露資料

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薪酬

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香港分行”）執行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總行（“總行”）的薪酬制度及準則。在決定香港分行薪酬與福利政策時，會結合各方面的因素，包括但不限於香港地區法律要求、總行訂立的薪酬準則及預算、香港分行訂立的薪酬政策、香港地區同業慣例、本地人力資源市場供求以及有關風險管理要求等。對於香港分行的員工在受僱期間的活動（不論個別或整體而言）可能對香港分行的風險狀況及財務穩健程度造成重大影響，例如高級管理人員、主要人員、從事風險管控職能的人員、部門負責人及其他分行管理層認為對風險有重要影響崗位的人員，均須遵從香港分行及總行的延遲可變薪酬政策及其相關要求。

香港分行會以分行整體、各部門和個人的表現來決定發放給員工的可變薪酬金額。依照總行要求，香港分行採用平衡計分卡方法來評核部門和個人績效表現，涵蓋了財務和非財務指標，包括風險防控及合規經營類指標。

香港分行在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的上半年沒有向高級管理人員及主要人員發放任何保證花紅、應聘花紅或遣散費。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他們所獲得的固定薪酬及可變薪酬總額如下：

4名高級管理人員以及6名主要人員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所獲得的薪酬總額如下：		
結算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的薪酬總額	不延遲薪酬 港幣千元	延遲薪酬 港幣千元
固定薪酬 ⁽¹⁾		
• 現金形式	7,987	不適用
可變薪酬 ⁽²⁾		
• 現金形式	1,855	1,028 (已歸屬) 717 (未歸屬)

4名高級管理人員以及6名主要人員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所獲得的薪酬總額如下：		
結算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的薪酬總額	不延遲薪酬 港幣千元	延遲薪酬 港幣千元
固定薪酬 ⁽¹⁾		
• 現金形式	9,391	不適用
可變薪酬 ⁽²⁾		
• 現金形式	4,170	1,761 (已歸屬) 4,953 (未歸屬)

備註：

(1) 固定報酬只包括基本薪金及津貼。

(2) 可變薪酬只包括表現花紅及專項獎勵，並遵從香港分行及總行的延遲可變薪酬政策及其相關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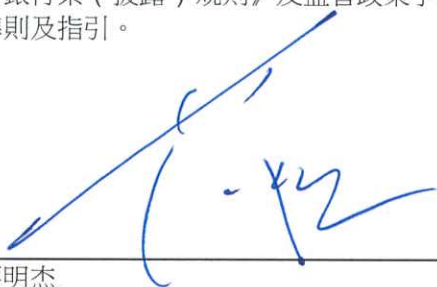
(3) 部分高級管理人員計入 2025 年發放的可變薪酬還未確定。

其他披露資料

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合規聲明

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在編制二零二五年中期財務資料披露聲明書時已完全遵守金管局頒布的《銀行業（披露）規則》及監管政策手冊第 CA-D-1 章《銀行業（披露）規則的應用指引》內分別訂明的披露準則及指引。



蔡明杰
行政總裁
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